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18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2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24
第六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36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华弘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合浦县城区供水改扩建及城乡供水污水管网建设项目测绘服务（BHZX2020-G3-20059-GXHH）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合浦县城区供水改扩建及城乡供水污水管网建设项目测绘服务（项目编号：BHZX2020-G3-20059-GXHH）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0年12月1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HZX2020-G3-20059-GXHH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服务类）2020136

项目名称：合浦县城区供水改扩建及城乡供水污水管网建设项目测绘服务

预算金额：人民币贰佰柒拾玖万零捌拾肆元整（¥2790084.00），其中，A分标1055923.00元，B分标1734161.00元。

最高限价：按采购预算金额

采购需求：本项目分为2个分标，A分标采购城区河道水系整治项目、城区小街小巷道路项目、城区供水厂配套主管网项目测绘服务；B分标采购村镇污水供水工程及配套管网、东港产业园区供水厂项目测绘服务。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40日历天内提交全部测绘成果。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3. **A分标：**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备国家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丙级（含丙级）以上资质（资质范围包含工程测量和不动产测绘），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的合法供应商；**B分标：**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备国家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资质范围包含工程测量和不动产测绘），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的合法供应商。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5.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方式

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0年11月20日至2020年11月26日。

获取地点：登录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免费下载电子文件。

未在政采云注册的供应商请在获取谈判文件前登录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进行注册并完善资料，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0年12月15日09时30分整（北京时间），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

开标时间：2020年12月15日09时30分整（北京时间）投标人可以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议（授权代表应当携带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有效证明出席）。

地点：北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合浦分中心（合浦县政务服务中心六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网上查询地址：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www.bhsggzy.cn（北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合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广西北海市合浦县廉州镇爱卫东路8号

联系人：陈工 联系电话：0779-7195302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华弘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北海市北京路49号桂成花园大厦D座702室

项目联系人：庞工 联系电话：0779-3080901

3. 项目联系方式：详见采购人信息

广西华弘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19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合浦县城区供水改扩建及城乡供水污水管网建设项目测绘服务 项目编号：BHZX2020-G3-20059-GXHH
2	投标报价及费用：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收取。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签订合同前，各分标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照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
3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4	采购预算（人民币）：人民币贰佰柒拾玖万零捌拾肆元整（¥2790084.00），其中,A分标1055923.00元，B分标1734161.00元。
5	现场踏勘：无
6	现场演示：无
7	答疑与澄清：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报名的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8	▲投标文件组成和装订要求： 1) 装订要求：资格部分单独装订成册，封面注明投标文件（资格部分）（“正本”或“副本”），数量：正本1份，副本3份；商务及技术部分、报价部分合并装订成册，封面注明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部分、报价部分）（“正本”或“副本”），数量：正本1份；副本4份。 2) 投标文件组成：投标文件（资格部分）正本1份，副本3份和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部分、报价部分）正本1份；副本4份，以上资料必须分别密封再一并密封封装在一个投标文件袋中；开标一览表1份，密封封装在一个小信封中，并单独提交。 3) 投标文件及小信封的外包装封面上均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同时提供投标文件(盖章后扫描的PDF版)光盘1份(光盘用小信封封装，封面请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投标人名称)。

9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2020年12月15日09时30分整（北京时间），北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合浦分中心（合浦县政务服务中心六楼）。																								
10	开标时间及地点：2020年12月15日09时30分整（北京时间），北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合浦分中心（合浦县政务服务中心六楼）。																								
11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综合评分法 评标委员会组成：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u>4</u> 人和采购人代表 <u>1</u> 人，共 <u>5</u> 人组成。																								
12	公告发布媒体：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bhsggzy.cn（北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13	投标保证金：无。																								
14	履约保证金金额：无。																								
15	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																								
16	各投标人应在投标函中注明评标结果告知书的接收方式（电子邮箱）。																								
17	<p>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服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货物招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服务招标</p> <p>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40px;">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费率</th> <th col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类型</th> </tr>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标金额（万元）</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货物招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服务招标</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程招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 以下</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5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7%</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10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body> </table> <p style="margin-left: 40px;">注：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0%	1.50%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0%	1.50%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																						
18	采购资金来源：其他财政性资金。																								
19	付款方式：国库集中支付或采购专户支付、采购人自行支付（具体方式由采购人确定）。																								
20	投标文件有效期：六十日（自投标时间截止之日起计算）。																								
21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代理机构。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投标人代表是法人的须提供法人资格证明书及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参加开标会并签到，否则视为未参加开标会。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合浦县城区供水改扩建及城乡供水污水管网建设项目测绘服务（项目编号：BHZX2020-G3-20059-GXHH）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单位及招标单位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
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3.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单位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施工、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单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不可以分包。

（八）特别说明：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或分标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取报价最低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当报价相同时，则以技术标最优一家为有效供应商；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

多家代理商或经销商参加投标，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且提供的是其所代理品牌产品的，评审时，按上述规定确定其中一家为有效供应商。

▲3.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指项目合同的履行）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4.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5.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单位，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6. 投标报名时间截止后，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招标代理机构将可以顺延报名期限，并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招标代理机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

（九）询问、质疑和投诉

1. 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 ① 招标单位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 ②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招标单位对招标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招标单位提出。

2. 质疑

2.1 投标人有权就招标事宜提出质疑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 ①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② 对招标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③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质疑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规定，以书面形式向招标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招标公告发布时间、质疑事项、事实及法律依据（具体条款）、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有效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质疑书应当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可不予受理：

①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②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③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④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书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的，没有法定代表人的特别授权；质疑书加盖合同专用章的；

⑤质疑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⑥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⑦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5)质疑人的质疑应当采用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文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以书面形式提交，并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2 招标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3 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代理机构应驳回质疑：

(1) 质疑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的；

(2) 质疑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在一定期限内多次质疑而无实据的；

(3) 质疑已经处理并答复后，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又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4)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予以驳回的情形。

2.4 质疑人对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2.5 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合浦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0779-7201588

3. 投诉

3.1 质疑人的投诉应当采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文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下载】以书面形式提交，并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2 投诉联系部门及电话为：合浦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0779-7201588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4.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5. 投标文件格式；
6.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二）投标人的风险

1.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涉及招标项目的价格、采购服务的服务要求及其它要求、合同主要条款等内容作出响应。

2. 3. 采购服务的服务要求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前评定，但不能改变实质性内容。

3.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招标单位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单位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十五日的，招标单位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招标单位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招标代理机构（简称）以法定形式发布。

5. 招标单位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部分、商务及技术部分、投标报价部分**三部份**组成。

1. 资格部分：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五章）（**必须提供**）；当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时，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2）投标人投标截止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记录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

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3) 投标人投标截止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4)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①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或按国家规定三证合一的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②A 分标投标人丙级（含丙级）测绘资质证书复印件；B 分标投标人乙级（含乙级）测绘资质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5) 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并提供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必须提供）；

▲(6) 投标人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7) 特殊资质要求（如有要求，必须提供）。

2. 商务及技术部分

2.1 商务部分

▲(1) 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五章)；

(2) 属于投标人的资质及信誉等方面的证书或材料；

▲(3)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五章)；

(4)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5) 投标人服务项目有效的业绩证明材料（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等，格式见第五章）；

(6) 投标人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在有效期内或注明为2020年度的为有效；未注明有效期或2019年度的，开具时间在一年内的为有效，其余由评标委员会认定，原件备核）(格式见第五章)；

(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8) 产品（服务）质量证书。

2.2 技术部分：

▲(1) 技术方案；

(2) 服务承诺书；

(3) 项目管理及主要实施人员一览表（技术人员的职称资格证书或从业资格证书、近三个月的

社保证明等复印件材料，格式见第五章）；

(4) 投标人其他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 报价部分：

▲ (1) 投标函（格式见第五章）；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五章）；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4) 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递交，格式见第五章）。

▲4. 特别备注：招标文件第五章有格式要求的，必须按要求在规定处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特别说明：①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各种复印件或者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认为必要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其无效（含正、副本，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②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或标注“▲”的证明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全部提供，缺一不可，否则投标无效。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当按投标文件编制要求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但不限于服务、专用工具、保险、税金、培训、保修等一切费用。

▲3. 投标文件（每个分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4. 自投标截止日起六十日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5.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六）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编制目录、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文件组成和份数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8 条要求。**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为本正的复印件。

▲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8 条要求密封投标文件，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字等均可】。**投标文件的密封以文件袋无明显缝隙露出袋内文件表述内容且封口处有密封签章为合格。**

▲2. **逾期送达或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资格部分文件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3）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在商务性及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声明书的；
- (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4) 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的文件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5)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6) 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9)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商务条款要求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 (10) 经评委评定，允许偏离的技术、性能指标或者辅助功能项目发生负偏离的项数达 项（含）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函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投标报价不是唯一报价，具有选择性。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5.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

（九）废标

1. 招标采购项目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予废标：

- (1) 截标后整个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实质性响应不足法定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把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四、开标

(一) 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应持相应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二) 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和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主持人介绍项目情况和到会人员名单，宣布开标纪律；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 开标时，应当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后，由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开标一览表，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方案等，未宣读的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5. 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投标人代表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注：(1)当整个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开标，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2)开标后，某分标投标人不足3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政府采购管理的有关规定处理。

7. 宣布开标会结束，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退场，由工作人员将投标文件等材料移交评标室。

五、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教育、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 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 实质审查与比较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规定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标准，对商务和技术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综合比较与评价。

(3)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为无效。

(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进入详评的所有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评标，不带任何倾向性和歧视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六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评标结果

(一)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二) 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媒体公告中标结果, 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余各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原因通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注明的接收方式单独告知。

(三)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 如中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则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四)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 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 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 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未中标人亦可主动联系采购代理机构索取相关内容。

(五) 投标人认为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六)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七、签订合同

(一)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具备履行合同能力, 综合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二) 签订合同

1. 投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2. 由于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或未按规定签订合同(招标单位原因除外), 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

(招标代理机构简称) 将取消该中标决定, 不予退还该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中标人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 招标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并与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以此类推。

八、履约保证金

无

九、质量保证金

按具体合同要求实行。

十、其他事项

1. 招标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机构按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签订合同前, 各分标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按照发改价格(2015) 299 号文件规定, 实行市场调节价。

2.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解释权属招标单位或招标代理机构。

3. 有关事宜

所有与本招标文件有关的函件请按下列通讯地址联系：

广西华弘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536000

通讯地址：北海市北京路 49 号桂成花园大厦 D 座 702 室

电 话：0779-3080901

第三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本项目分为两个分标，A 分标采购城区河道水系整治项目、城区小街小巷道路项目、城区供水厂配套主管网项目测绘服务；B 分标采购村镇污水供水工程及配套管网、东港产业园区供水厂项目测绘服务。

二、**服务地点：**合浦县管辖区域内。

三、**提交服务成果地点：**广西北海市合浦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采购预算：**人民币贰佰柒拾玖万零捌拾肆元整（¥2790084.00），其中,A 分标 1055923.00 元，B 分标 1734161.00 元；**投标总报价报价超过项目总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四、招标内容及要求：

A 分标：

1、**测绘服务内容：**根据项目批复文件及相关前期材料对合浦县城区供水改扩建及城乡供水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A 分标进行地形测绘、放线服务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

2、服务内容范围：

(1) 城区河道水系整治项目：整治县城沙路沟水渠，长度约 1730 米，宽度为 2.5-18 米；整治县北河水道（廉阳大道至龙门江水库），整治水道长 1036 米（其中 591 米长水道宽 13 米，120 米长水道宽 12 米，325 米长水道宽 6 米）。

(2) 城区小街小巷道路项目：铺设雨污管道长约 32 公里，并铺设路面 21 万平方米，人行道 17 万平方米，疏通雨污管道长约 60 公里。

(3) 城区供水厂配套主管网项目：沿 325 国道（南流江至定海南路）新建县城供水厂取水管道一根，管径 DN1200,长约 5558 米；新建合浦县城供水厂至工业园区月饼小镇供水管道一根，管径 DN900,长约 6992 米，沿廉阳大道（一职高至 325 国道）新建供水管道一根，管径 DN500，长约 3461 米。

3、**测绘依据：**与工程测绘有关的依据性文件的名称和文号，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立项报告的批文等；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规范、标准、规程名录等；项目相关的测绘资料。

B 分标：

1、**测绘服务内容：**根据项目批复文件及相关前期材料对合浦县城区供水改扩建及城乡供水污水管网建设项目 B 分标进行地形测绘、放线服务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

2、服务内容范围：

(1) 村镇污水供水工程及配套管网：新建常乐镇西城村、曲樟乡南城村两个水厂，新改扩白沙

等 15 个供水厂管网，长约 482 公里；新建常乐镇等 14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约 95.2 公里，含道路开挖、回填、修复。

(2) 东港产业园区供水厂项目：建设取水构筑物，原水处理厂一座，供水管道约 24 公里，供水规模为 5 万立方米/日。

3、测绘依据：与工程测绘有关的依据性文件的名称和文号，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立项报告的批文等；国家、行业、项目所在地规范、标准、规程名录等；项目相关的测绘资料。

六、服务要求

1、售后服务要求

- ①签订合同后 3 天内进场开始测绘工作。
- ②项目完成期限：签订合同后 40 天内完成全部测绘工作并提交全部测绘成果。
- ③项目完成后，中标人提交测绘成果给采购人进行测绘成果验收。
- ④测绘成果经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完成按合同要求移交测绘成果，按后续服务承诺提供后续服务至项目竣工验收之后。
- ⑤处理问题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8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2、质量要求

(1) 中标人不得转包测绘业务，如被发现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服务单位资格。

(2) 中标人应严格执行国家、自治区、北海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各类强制性标准进行测绘。

(3) 中标人应当对其测绘数据和测绘成果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4) 人员

①拟委派的人员应能满足测绘工作的需要，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专业技术水平，身体健康，年龄、职称结构合理；

②具有与所投测绘项目相关的各专业人员，并持有相应项目的上岗证；

③投标人中标后上场的人员必须与投标文件相符，不得随意减少和更换。

(5) 仪器、设备、设施

①投标人应配备与测绘方法相应的各种较先进的测绘仪器、设备，数量和质量应满足测绘工作的需要；

②投标人应配备交通运输工具、通讯及办公设备，数量和质量应满足测绘工作的需要。

七、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本工程无预付款，项目测绘成果完成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价款。

八、其他要求

1、投标人须承诺：中标后，提供的测绘服务成果满足采购人的要求，并对成果的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否则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报相关部门进行处理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参考）

工程测量合同

（合同编号： ）

工 程 名 称： _____

采 购 人（甲方）： _____

供 应 商（乙方）： _____

证 书 等 级： _____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甲方（全称）：_____

乙方（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的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测量范围（包括测区地点、测图面积，测区地理位置等）：_____。

第二条 测量内容（包括测量项目和工作量等、具体详见工程测量任务要求）：_____。

第三条 执行技术标准（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标准、规范）：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等级
1	《国家三、四等水准测量规范》	GB/T 12898-2009	国标
2	《城市测量规范》	CJJ/T 8-2011	行标
3	《数字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 18316-2008	国标
4	《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	GB/T 18314-2009	国标
5	《卫星定位城市测量规范》	CJJ/T 73-2010	行标
6	《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	CH / T 2009-2010	行标

其他技术要求：按设计单位提出的并经甲方审定的相关测量要求完成。

第四条 测绘工程费：

1、以本项目招投标中标价为准，中标价为：_____（¥_____元）。

第五条 甲方的义务

1.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3日内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及技术要求。负责提供本线路**2**至**3**个起算点坐标及高程，并对其数据正确性和费用负责。

2. 协调测量用地范围内各相关方关系，对测量工作正常开展提供必要的条件。

第六条 乙方的义务

1. 自收到甲方的有关资料或技术要求之日起，三天内组织测量队伍进场作业。

2. 乙方应按照相关规范和甲方提出的技术要求，确保测量项目按时保质完成。

3. 承担施工现场安全防范措施费用及相关责任，做到文明施工。承担因安全事故所产生的全部责任及赔偿义务。

4. 乙方于_____年___月___日前，向甲方提交**4**套符合规范要求且完整的测量成果资料。

第七条 乙方应当于全部测量成果交付前一日通知甲方，甲方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第八条 测量工程费的支付

本工程无预付款，乙方在交付合格且完整的测量项目成果后，向甲方提出结算支付申请、并提交符合规定的税务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完本项目总测量工程费用。

第九条 甲方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如甲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应向测量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30%违约金。
2.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测量费用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每延误一天，应按未付费用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 乙方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应向委托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30%违约金。
2. 乙方提供的测量成果质量不合格，应负责无偿给予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合格的质量要求为止。若由此造成成果延期提交的，视为未按期提交。
3.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测量成果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提交，每延误一天，应按已支付测量费用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4. 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测量成果，乙方有义务保密，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否则，甲方有权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追究测量人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合同解除，互不责任。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的，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 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或委托北海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双方同意就本合同产生的纠纷向北海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四条 1.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章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全部成果交接完毕和测量工程费结算完成后，本合同终止。

2.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账 号： _____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包装封面及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一）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部分、商务及技术文件部分、报价部分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月×日×时×分前不得启封（开标时才能启封）

（二）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正、副本）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名称：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目录

投标文件由资格部分、商务及技术部分、投标报价部分**三部份**组成。

1. 资格部分：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五章）（**必须提供**）；当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投标时，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2）投标人投标截止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记录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3）投标人投标截止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4）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①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或按国家规定三证合一的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②A 分标投标人丙级（含丙级）测绘资质证书复印件；B 分标投标人乙级（含乙级）测绘资质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5）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并提供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必须提供**）；

▲（6）投标人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7）特殊资质要求（如有要求，必须提供）。

2. 商务及技术部分

2.1 商务部分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五章)；

（2）属于投标人的资质及信誉等方面的证书或材料；

▲（3）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五章)；

（4）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5）投标人服务项目有效的业绩证明材料（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等，格式见第五章）；

（6）投标人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在有效期内或注明为2020年度的为有效；未注明有效期或2019年度的，开具时间在一年内的为有效，其余由

评标委员会认定，原件备核）（格式见第五章）；

（7）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8）产品（服务）质量保证书。

2.2 技术部分：

▲（1）技术方案；

（2）服务承诺书；

（3）项目管理及主要实施人员一览表（技术人员的职称资格证书或从业资格证书、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等复印件材料，格式见第五章）；

（4）投标人其他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3. 报价部分：

▲（1）投标函（格式见第五章）；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五章）；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递交，格式见第五章）。

三、投标文件格式

(一) 资格部分 (格式)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我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_____ (姓名) 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名：_____

所在部门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2) 投标人投标截止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记录或依法免缴税费的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主管国税、地税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3) 投标人投标截止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格式自拟）（必须提供）**，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格式自拟，复印件，原件备查）；

(4)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①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有效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有效的税务登记证副本（或按国家规定三证合一的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②A 分标投标人丙级（含丙级）测绘资质证书复印件；B 分标投标人乙级（含乙级）测绘资质证书复印件**（必须提供，原件备查）**

(5) 投标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并提供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其中“信用中国”网站须提供供应商在“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3个页面下的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须提供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页面下的截图；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与上述书面声明一并提交**】（必须提供）**；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格式）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包括：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2) 属于投标人的资质及信誉等方面的证书或材料；

(3) 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服务期限			
投标文件有效期			
付款方式			
...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4)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5) 投标人服务项目有效的业绩证明材料（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等，格式）；

投标人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时间	附件			采购人联系人 及联系电话	备注
			合同	验收 报告	用户 评价		

.....					

说明：

- 1、附必要的证明文件，如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 2、所填业绩应从 2017 年 1 月 1 日算起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规定,则必须提供);

(8) 产品(服务)质量保证书。

产品(服务)质量保证书

致:

我公司在此向贵方承诺:

我方参与投标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一旦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合格的产品(服务),如出现弄虚作假,包括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的,我方愿按《政府采购法》、《合同法》、《产品质量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投标人(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技术部分:

(1) 技术方案;

(2) 服务承诺书

(3) 项目管理及主要实施人员一览表;

拟投入本项目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工作时间	备注

.....					

注：

- 1、资格职称证书复印件等相关材料复印件，
- 2、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社会保险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4) 投标人其他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三) 报价文件部分 (格式)

(1)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_____分标_的招标公告（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内含:资信、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投标文件电子档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 个 _____ 日（自然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2)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竞标报价（元）	备注
1					
2					
...					

报 价 合 计 （ 包 含 税 费 等 所 有 费 用 ） ： （ 大 写 ） 人 民 币 （¥ 元）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服务期限：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4)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或本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服务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报价(元)	说明
合 计			
分标号或本项目投标总价(合计金额大写)：		¥ _____	

注：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购买及制作标书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 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相一致。

4. 此表要求单独包装、密封、递交，信封封面请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所投所有分标号、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注明“开标时才能启封”。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第六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A 分标评分方法: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 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教育、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 教育、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 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对投标人的报价分、技术分、商务分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 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 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 (共 10 分)

(1) 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 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条件的, 其投标报价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计算价格分)。

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的, 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扶持政策。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之规定, 投标产品被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具有认定职能的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为准)的,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 即评标报价=投标价 \times (1-10%);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联合体投标价给予 3% 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即评标报价=投标价 \times (1-3%); 除上述情况外, 评标报价=投标价。

(5) 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 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10 分。

(6) 价格分计算公式:

某投标人价格得分 = 最低评标价 \div 投标供应商评标价 \times 10 分

2、技术分.....（共 70 分）

（1）技术方案分.....35 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技术方案以及方案中包含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进行比较，集体讨论确定各供应商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各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7 分）：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方案的不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的；

二档（14 分）：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方案的简单，基本满足要求，技术服务和措施同比一般的，不能较好响应采购人要求；

三档（21 分）：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方案的较详细，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技术服务和措施同比较完善方案合理、可行、较全面的，能较好响应采购人要求；

四档（28 分）：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方案的详细，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路线清晰，可操作性强的，能响应采购人要求；

五档（35 分）：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方案的详实，工作思路清晰，工作程序及方法、总体组织计划和措施、实施配套方案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的可操作性、现场实施性和针对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路线清晰可信，先进性及可操作性强的，能完全响应采购人要求。

（2）服务方案分.....24 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投标人在满足项目需求的基础上，根据采购人的工作性质、特点、提供的服务，集体讨论确定各供应商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各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8 分）：提供的服务方案不能满足要求的；

二档（16 分）：服务承诺良好，有简单的保障制度、措施和内部质量管理措施，承诺对采购人的服务要求能 30 分钟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需提供能在承诺时间到达的相关证明材料）；

三档（24 分）：服务承诺详细，表达充分，对整个项目质量管理有具体的保障制度和措施（如有常驻项目所在地技术人员情况、在项目所在地办公场所配置等，需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有明确的内部质量管理措施明确了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的各项服务，承诺对采购人的服务要求能 1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并在项目所在地设有办事处（需提供能在承诺时间到达的证明材料），为项目后续配合工作提供明确的后续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明显优于其他投标人，能很好的满足项目需要。

(3) 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及现状分析.....11 分

一档（4 分）：现场调查不充分、资料收集不齐全、现状分析一般；

二档（7 分）：现场调查较充分、资料收集较齐全、现状分析较好；

三档（11 分）：现场调查充分、资料收集齐全、现状分析全面的。

3、商务分.....（共 20 分）

(1) 拟投入人员情况分.....10 分

①投标单位项目投入人员项目负责人为注册测绘师的得 4 分，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的得 2 分；

②投标单位项目投入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具有测绘专业工程师职称的每人得 1 分，最多 6 分。

（注：①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②投标人为拟投入专业人员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2) 拟投入设备.....6 分

一档（2 分）：拟投入的主要设备、辅助施工设备、器具基本齐全，无重大缺漏，设备型号、数量基本满足测绘需要；

二档（4 分）：拟投入的主要设备、辅助施工设备、器具齐全，设备型号、数量满足测绘需要，采用目前国际、国内先进的设备；

三档（6 分）：拟投入的主要设备、辅助施工设备、器具齐全且配备科学合理，设备型号、数量完全满足测绘需要且配置科学合理，采用目前国际、国内先进的设备。

0 分：拟投入的主要设备、辅助施工设备、器具不齐全，存在重大缺漏，设备型号、数量不能满足测绘需要。

(3) 业绩分.....4 分

投标单位自 2017 年至本项目截止之日至已完成类似的项目，每个项目得 2 分，满分 4 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

(三) 总得分=1+2+3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投标文件中的内容经招标采购单位核验后发现虚假材料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四、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B 分标评分方法: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 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教育、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 教育、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依据: 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对投标人的报价分、技术分、商务分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 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评定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 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 (共 10 分)

(1) 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 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报价。

(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条件的, 其投标报价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计算价格分)。

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投标的, 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扶持政策。

(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之规定, 投标产品被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具有认定职能的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为准)的,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 即评标报价=投标价 \times (1-10%); 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联合体投标价给予 3% 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即评标报价=投标价 \times (1-3%); 除上述情况外, 评标报价=投标价。

(5) 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基准价, 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10 分。

(6) 价格分计算公式:

某投标人价格得分 = 最低评标价 \div 投标供应商评标价 \times 10 分

2、技术分.....（共 70 分）

（1）技术方案分.....35 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技术方案以及方案中包含对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总体架构及技术解决方案进行比较，集体讨论确定各供应商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各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7分）：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方案的不能够满足采购人要求的；

二档（14分）：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方案的简单，基本满足要求，技术服务和措施同比一般的，不能较好响应采购人要求；

三档（21分）：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方案的较详细，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技术服务和措施同比较完善方案合理、可行、较全面的，能较好响应采购人要求；

四档（28分）：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方案的详细，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路线清晰，可操作性强的，能响应采购人要求；

五档（35分）：项目实施方案及技术方案的详实，工作思路清晰，工作程序及方法、总体组织计划和措施、实施配套方案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的可操作性、现场实施性和针对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路线清晰可信，先进性及可操作性强的，能完全响应采购人要求。

（2）服务方案分.....24 分

由评委在打分前根据投标人在满足项目需求的基础上，根据采购人的工作性质、特点、提供的服务，集体讨论确定各供应商所属档次，然后评委在各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8分）：提供的服务方案不能够满足要求的；

二档（16分）：服务承诺良好，有简单的保障制度、措施和内部质量管理措施，承诺对采购人的服务要求能 30 分钟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需提供能在承诺时间到达的相关证明材料）；

三档（24分）：服务承诺详细，表达充分，对整个项目质量管理有具体的保障制度和措施（如有常驻项目所在地技术人员情况、在项目所在地办公场所配置等，需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有明确的内部质量管理措施明确了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的各项服务，承诺对采购人的服务要求能 10 分钟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并在项目所在地设有办事处（需提供能在承诺时间到达的证明材料），为项目后续配合工作提供明确的后续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明显优于其他投标人，能很好的满足项目需要。

（3）现场调查、资料收集及现状分析.....11 分

一档（4分）：现场调查不充分、资料收集不齐全、现状分析一般；

二档（7分）：现场调查较充分、资料收集较齐全、现状分析较好；

三档（11分）：现场调查充分、资料收集齐全、现状分析全面的。

3、商务分.....（共 20 分）

(1) 拟投入人员情况分.....10分

一档（3分）：计划投入本项目工作的管理人员及作业人员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计划投入测绘类专业的工程师 1~2 名，计划投入测绘类专业的助理工程师和技术人员 2 名；

二档（6分）：计划投入本项目工作的管理人员及作业人员满足本项目需求：计划投入测绘类专业的工程师 3~4 名，计划投入测绘类专业的助理工程师和技术人员 3~4 名；

三档（10分）：计划投入本项目工作的管理人员及作业人员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计划投入测绘类专业的工程师 4 名或以上，计划投入测绘类专业的助理工程师和技术人员 5 名或以上；

（注：①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②投标人为拟投入专业人员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投标人所在地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2) 拟投入设备.....6分

一档（2分）：拟投入的主要设备、辅助施工设备、器具基本齐全，无重大缺漏，设备型号、数量基本满足测绘需要；

二档（4分）：拟投入的主要设备、辅助施工设备、器具齐全，设备型号、数量满足测绘需要，采用目前国际、国内先进的设备；

三档（6分）：拟投入的主要设备、辅助施工设备、器具齐全且配备科学合理，设备型号、数量完全满足测绘需要且配置科学合理，采用目前国际、国内先进的设备。

0分：拟投入的主要设备、辅助施工设备、器具不齐全，存在重大缺漏，设备型号、数量不能满足测绘需要。

(3) 业绩分.....4分

投标单位自 2017 年至本项目截止之日至已完成类似的项目，每个项目得 2 分，满分 4 分（须提供合同复印件、中标通知书）。

(三) 总得分=1+2+3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投标文件中的内容经招标采购单位核验后发现虚假材料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四、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